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sources Med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515)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30日的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7日的通函(「該通函」)，全部均有關收購遼健標的股權、江能標的股權、江能標的債權之主要及關連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司正在編製其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綜合業績。根據目前已有資料並對本集團未經審計的報告期的綜合管理賬目作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利潤相較2022年同期經重述後的數字(如下所述)增加約60%。有關增幅主要源於本集團對於遼健標的和江能標的之併表安排：本集團自2022年6月2日起追溯合併遼健標的和江能標的之財務業

績。因此，遼健標的和江能標的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同期之財務業績，而僅遼健標的和江能標的自2022年6月2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間之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之財務業績作為2022年同期的比較數據。上述關於本集團對於遼健標的和江能標的之併表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報告期之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本公司目前已有資料，以及對本集團就報告期內未經審計的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作出，而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並建議參考稍後就報告期將刊發的本公司中期業績公告所載之詳情。

承董事會命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清

深圳，2023年8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宋清先生、于海先生、單寶杰先生及楊敏女士；非執行董事胡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定旭先生、鄺國光先生及傅廷美先生。